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北市	104年6月16日
不動產	
收文	第 9853 號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南區2樓

承辦人：陳宥銓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377

傳真：27203922

電子信箱：1639@dba2.tcg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043535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府工務局新工處104年06月12日北市工新挖字第10431299300號函影本(3535350
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04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」（
舉行期間104年7月10日至14日）為維護考生通行權益及考
場安寧，請轉知貴會所屬會員依說明事項配合辦理，請查
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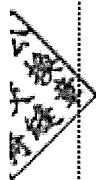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工務局新工處104年06月12日北市工新挖字第10431
299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期間，於考場周邊道路除屬緊急搶修（包含道路
挖掘及人手孔施工）不受管制外，其它道路施工行為一律
禁止；已核定之挖掘案件請配合於禁挖時程前將路面銑鋪
完妥。
- 三、旨揭考試於臺北市考區（場）如下：考選部國家考場、臺
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、臺北市立石牌國中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等
考場舉辦（以上考試日期均為104年7月10日至14日共計5
天）。



裝



訂



四、上揭號函請逕依下列路徑下載：「本處網頁 (<http://www.nco.taipei.gov.tw/>)」--「道路挖掘資訊平台」--「管制挖掘訊息」--「『104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（104年7月10至14日）』禁挖函」。

五、副本抄送本局住宅工程科及本市都市更新處，請配合辦理。
。

六、隨函檢附前函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建築師公會台北市聯絡處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工程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(含附件)

2015-06-16文
14:44:04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